

证券代码：874077

证券简称：超同步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超同步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3月2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超同步股份有限公司中心楼一层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3月19日以微信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项久鹏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和有关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设立深圳分公司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基于经营发展的需要，拟在深圳市设立分公司。本次设立分支机构，有助于完善公司组织结构，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具有积极的意义。

深圳分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：

公司名称：超同步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

分公司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（非上市、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
分公司负责人：项久鹏

经营场所：深圳市

营业范围：不超出公司的经营范围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上述拟设立分公司的基本信息最终以工商行政机关核准登记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超同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决议》

超同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3 月 26 日